

# 2021 年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 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规划指导全市文化旅游问询服务、紧急救援协调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文化旅游产业紧急救援服务培训工作；协助负责宣传推广文化旅游资源，文化艺术、广电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确认、认定、评审，文化旅游统计分析、经济核算、数据监测，全市重大文化旅游产业会展活动，文化旅游产业园区和基地评估定级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5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部、问询服务部、救援培训部、产业拓展部、产业研究部。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 第二部分：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2021年 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4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842.12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42.12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842.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7
<b>总计</b>	30	1,843.39	<b>总计</b>	60	1,843.3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2.12	1,84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42.12	1,84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42.12	1,84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3	机关服务	733.90	73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108.22	1,108.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2.12	733.90	1,108.22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42.12	733.90	1,108.22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42.12	733.90	1,108.22	0.00	0.00	0.00
2070103	机关服务	733.90	733.90	0.00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108.22	0.00	1,108.2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4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842.12	1,842.12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42.1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842.12	1,842.1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27	1.2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843.39	<b>总计</b>	64	1,843.39	1,843.3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42.12	733.90	1,108.2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42.12	733.90	1,108.22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42.12	733.90	1,108.22
2070103	机关服务	733.90	733.9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108.22	0.00	1,108.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3.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7
30101	基本工资	86.95	30201	办公费	4.61
30102	津贴补贴	142.30	30202	印刷费	2.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173.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45	30207	邮电费	0.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11	30214	租赁费	0.94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7
30302	退休费	9.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6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65
30309	奖励金	0.24	30229	福利费	10.2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73.33		公用经费合计	60.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	0.00	2.60	0.00	2.60	0.00	2.43	0.00	2.43	0.00	2.4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第三部分：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2021 年度总收入 1,843.3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42.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42.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1.79 万元，增长 3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文旅融合试点广州塔网点升级改造费用、警安街 1 号 17 楼新办公楼装修费用、新办公楼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用、新办公楼物业费用等项目经费，二是 2021 年新增在职职工 4 人，退休人员 1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1,843.3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842.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3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59 万元，增长 6.0%。主要变动情况：2021 年新增在职职工 4 人，退休人员 1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多。

2. 项目支出 1,108.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0.2 万元，增长 58.8%。主要变动情况：新增文旅融合试点广州塔网点升级改造费用、警安街 1 号 17 楼新办公楼装修费用、新办公楼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用、新办公楼物业费用等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842.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42.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1.79 万元，增长 3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文旅融合试点广州塔网点升级改造费用、警安街 1 号 17 楼新办公楼装修费用、新办公楼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用、新办公楼物业费用等项目

经费，二是 2021 年新增在职职工 4 人，退休人员 1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842.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42.1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0.68 万元，下降 12.4%；主要变动情况：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白云机场网点、广州南站网点关闭，流花地区网点停止运营约 5 个月，广州塔网点因升级改造 8-10 月未对外运营，相应项目运营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

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43 万元, 完成预算 2.60 万元的 93.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 不可比);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43 万元, 完成预算 2.60 万元的 93.5%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 不可比);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43 万元, 完成预算 2.60 万元的 93.5%);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 不可比)。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 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占 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3 万元, 占 100.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3 万元,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43 万元,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主要用于综合保障、旅游紧急救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主要用于: 无, 共接待国外、境

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未发生公务接待。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8.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9.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5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5.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2.2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5.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3%。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保障、旅游紧急救援；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108.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单独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在主管部门决算公开中综合反映。

**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开展 2 个项目绩效自评。

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05.78 万元，执行数为 100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1. 推动文旅融合创新，提升市民游客文旅获得感。**积极发挥网点区域优势，开新局、破新题，不断满足市民游客多样化的文旅服务需求。一是**圆满完成广州塔网点升级改造工作。**广州塔网点作为广东省唯一一个旅游服务中心类入选国家级的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机构功能融合试点单位，其升级改造后，在实用面积、功能布局、活动策划、主客共享等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方面有了质的飞越。二是**不断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推进建设非遗文化“微展馆”，举办岭南醒狮文化展，多种方式传播非遗文化，推广广府文化传承。合力打造红色文化品牌宣传阵地，先后与广州博物馆等单位合作，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在花城广场等网点分别开展一系列红色文化主题宣传活动，使党史教育更加入脑入心，

传递新时代红色担当，赓续红色血脉。三是积极探索开展珠江品牌游活动。以“乐游魅珠江 i 迎湾区客”主题宣传，引导来自大湾区的客人荟聚珠江，感受珠水魅力，充分发挥广州湾区核心城市辐射作用，彰显城市形象。

**2. 持续推进文旅咨询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文旅咨询服务新发展。**目前市属旅游信息咨询中心共 11 个，主要分布在火车站、高速公路服务区、汽车客运站、热门景区、商圈等游客集散地，全年共接待游客 40.25 万人次，派发宣传资料 6.7 余万册，游客满意度达 97.3%。举办涵盖广府文化与岭南文化、红色文化、接待礼仪、心理素质、应急救援、消防公共安全技能等内容的专题培训 13 场，共 609 人次参加。一是**增设文旅咨询网点，完善文旅咨询公共服务体系。**增设琶洲港澳口岸会展区域文旅试行网点、“粤港澳大湾区”观光巴士移动咨询网点，粤港澳大湾区城市候机楼（中山、佛山、东莞）文旅试行网点。推动湾区城市候机楼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互联互通，进一步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中的支撑引领作用。设置高速公路新安服务区南区咨询中心，形成新安高速服务区南北区双向文旅公共咨询服务输出，完善交通枢纽节点和游客云集区域的文化旅游信息咨询服务网络。二是**积极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驿站建设。**在花城广场、广州塔等 4 个创建点内，展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关著作书籍，配备相应的新时代文明实践通俗知识读本、口袋书，并在原有的便民服务上推进优化，利用 LED、海报、台卡等多形式大力宣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积极谋划“文化导航 i 游广州”志愿项目，开展“花城好家风，i 暖天

下客”等志愿活动 9 场，服务 14530 人次。中心被广州市文化和旅游志愿者总队评为“2021 年度广州市最佳文旅志愿服务组织”，“文化导航 i 游广州志愿服务项目”被评为“2021 年度广州市最佳文旅志愿服务项目”。

**3. 深度参与，积极协助主管局顺利举办 2021 广州文化产业交易会。**一是迅速抽调中心 10 名工作人员，在筹备工作之初，组成工作专班提前介入。在活动冲刺阶段，中心全体人员全面参与到启动仪式现场执行工作组，有力保障了文交会活动现场的各项工作有序进行。服务广州国际旅游展览会、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广州市文交会、广州博览会等大型展会活动 4 次，全力做好展馆活动咨询服务及文旅宣传资料宣传工作。二是积极开展产业发布、项目推介、产融对接、签约交易等活动，促成重大项目签约 13 个、投融资项目 10 个、招商项目 15 个，涉及重点文旅项目合作金额达 1016 亿元。三是全面发动企业参展粤港澳大湾区（广州）数字文旅新业态成果展示会，紫荆文化集团等中字头企业，省出版集团、珠江电影集团等省直宣传企业以及广州文化发展集团、广州电视台等市级文化产业代表，腾讯、网易等互联网头部企业，英皇娱乐、大湾区动漫文化协会等大湾区元素组织均积极参加，共组织参展企业 112 家，展览面积超 3 万平方米，四是广泛邀请国家、省、市领导，各级文化企业负责人、粤港澳大湾区代表以及部分国内头部基金和知名私募基金的负责人参加广州文交会系列活动。邀请嘉宾规模超 500 人（其中，启动仪式邀请规模 300 人）。五是全方位发动宣传，迅速掀起文交会媒体传播热潮，邀请了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及省、市融媒体进行

全程跟踪报道。

**4. 多措并举，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立足广州文化和旅游产业的优势，迎接文化旅游市场全面复苏，努力助力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体系。

**一是着力提升文旅产业招商服务质量。**精心发掘培育文旅产业招商线索，向市招商办报送了 15 条有效招商线索，年度任务完成率达 100.0%，其中 8 条招商线索已转化为落地项目，有效线索意向投资总额累计达 450 亿元，高质量完成年度招商工作任务。全年持续对接服务了花都北站免税综合体项目、钧明欢乐世界项目等 20 余个重点项目，同时做好所跟进重点项目的分类整理，及时掌握项目最新进展情况。

**二是丰富扩充文旅产业促进平台信息资源。**进一步探索“1 个数据库+1 张产业地图+N 种拓展应用”的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信息系统建设。累计报送了 400 余条文旅产业动态信息，为文旅产业促进工作提供了常态化的文旅资讯参阅内容。积极开展全市文旅业态摸底调研，联系走访了 10 个产业园区（景区），补充了相关文旅业态发展现状的信息。收集整理我市文旅产业专家学者智库名单，为开展产业研究工作、推进产业创新发展做好智库资源储备。

**三是完成广州旅游形象 IP 阿蛮与咩仔版权和商标注册工作。**制定广州旅游形象 IP 授权管理办法，规范了广州旅游形象 IP 的授权使用方式，促进 IP 形象与企业的合作联动，更广泛地宣传广州文旅资源。在花城广场网点开展广州旅游形象 IP 主题布置，彰显了广州文旅发展与与时俱进的脚步。

**四是立足文旅产业实践，加强应用性研究。**创新引入 2021 广州文交会项目评估课题，通过第三方评估，客观分析 2021 广州文交会的特色、亮点、

模式，学习借鉴中国（武汉）文化旅游博览会、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等国内重大文旅展会的运作经验，精准提出对策建议，进一步促进广州文交会提升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扩大广州文交会品牌效应，为广州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开展广州“珠江沿岸+新中轴线”夜间文旅消费课题调研，探索通过增加大湾区优质文旅产品供给，持续推动文旅公共服务建设，培育良好的文旅消费场景和环境，推动珠江沿岸高质量发展，提升我市岭南文化中心地的影响力和辐射力。

**5. 全力做好职称评审工作。**在局职称评审委员会的领导下，加强了对各评委会专家库的扩充力度，经收集、整理和审核，新增符合条件的专家 350 名；同时完成了去年 400 多份职称评审材料的清退工作。首次承担乡村工匠民间艺术专业职称评审工作，并于 11 月 15 日召开评审会，共受理全市民间美术、乡村戏剧、民间音乐、民间杂技专业正高级及以下职称评审的申报 13 人，审核符合条件人员 13 人。经过全体评委充分评议、表决，通过职称评审 12 人，其中副高 3 人，中级 7 人，初级 2 人，2021 年乡村工匠民间艺术专业职称评审通过率为 92.3%，主要原因是乡村工匠职称评审为首次，为推动我市乡村经济振兴，促进乡村人才发展，市人社局对评审通过率没有限定，因此 2021 年通过率较高。

**6. 筑牢底线思维，树牢安全意识。**坚持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把各项工作做得细而又细、实而又实。一是**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不断巩固全体工作人员的共同思想基础，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检查监督，将落实意识形态

态工作情况作为执行党的纪律尤其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内容，纳入中心开展工作和干部考核范围，切实守好意识形态“南大门”。二是科学有序抓好疫情防控。时刻绷紧疫情防控常态化这根弦，深刻认识疫情防控的长期性、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坚持预防为主，突出问题导向，全力以赴查漏洞、补短板、强弱项，提升防控能力和水平，筑牢疫情防控的铜墙铁壁。积极支援疫情防控一线，组织党员回社区参加核酸检测，选派年轻干部参加主管局疫情防控党员突击队，支援荔湾区多条街道一线核酸检测工作，圆满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任务。三是毫不放松抓好安全生产。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分析形势，安排部署工作，协调解决安全生产领域存在的重大问题。制定、修订中心信访维稳工作应急预案及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3份制度，进一步提升中心安全工作的规范化与制度化水平。举办安全和应急救援培训5次，演练2次，171人次参加了培训和演练。今年共组织154人次参加安全检查，排查处理隐患14个。2021年，中心安全生产零事故。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在网点建设和提升咨询服务质量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二是在服务咨询内容上，目前在广州塔、花城广场等影响较大的网点上“树标杆”，成效明显，但在推广、全面造势、便利群众方面仍大有提升空间。三是文旅咨询服务的智能化服务水平仍需进一步提升，咨询服务中的文化元素和内涵需进一步增强。四是重点文旅产业项目数据库需进一步梳理完善和建立重点文旅产业常态化统筹协调机制。

下一步努力方向：**一是**借助广州塔网点入选国家级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机构功能融合试点契机，辐射带动其他市属网点文旅融合服务提质升级。**二是**积极与澳门、深圳等湾区城市寻求文化旅游咨询服务合作，进一步探索湾区文旅咨询服务体系，共建大湾区文旅咨询服务网点，推动大湾区城市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互联互通。**三是**深入挖掘并提供文旅产业有效招商项目线索，密切跟进重点项目情况，积极落实“链金合作”机制，及时提供对接服务，确保文旅产业项目各链条稳步高速运作。**四是**丰富产业研究形式，进一步完善更新全市文旅产业业态信息数据、补充完善文旅专家智库，借助优质科研团队、借鉴学习先进城市文旅产业发展模式，有效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为实践应用，充分发挥产业研究对文旅产业发展的引领作用。**五是**全力做好 2022 年图书资料、群众文化、文物博物、艺术专业和广播电视工程 5 个专业职称评审、认定和确认工作，同时做好 2021 年乡村工匠民间艺术专业职称评审的收尾工作。**六是**充分发挥下属单位的辅助作用，积极做好主管局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配合做好各类大型活动的筹备开展工作。

##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广州城市旅游问询救援服务中心 (广州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中心)		
项目资金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万元)	总额		1005.78	1004.94	10	99.9%	9.99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1005.78	1004.94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非财政拨款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为海内外旅游者提供文旅咨询和有关公共服务，如承担全市文旅问询、救援服务网络建设、文化广电系统职称评审具体事务性工作；以网点为窗口宣传推广文旅资源，树立城市旅游形象等。通过加强文旅问询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升文旅咨询服务质量，创造良好的文旅信息服务环境，为游客的出行提供信息便利。同时，完成正常办公保障。</p>			<p>已完成。2021年，全年服务的市属咨询网点11个、流动咨询网点20个；服务广州文交会、广州旅游国际展览会、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等大型活动4次，全年提供文旅咨询、便民服务、文旅资源宣传以及创文、新时代文明实践、疫情防控等公益宣传。全年共服务接待游客40.25万人，游客满意度达到97.3%。在网点开展广州文旅资源主题宣传推广活动5次，多次受到广州日报、学习强国等权威媒体平台刊发转载。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和要求，2021年首次开展并完成了乡村工匠职称评审工作，共评出初中高级乡村工匠专业技术人员12名，评审通过率为92.3%。向市招商工作领导小组报送了有效招商线索15条，完成率达100.0%。</p>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游客数量	40万人	40.25万人	15	15	
		办公桌椅	年度计划数	已完成年度计划数采购	10	10	
	质量指标	职称评审通过率	50.0%	92.3%	15	15	乡村工匠职称评审为首次，为推动我市乡村振兴，促进乡村人才发展，市人社局对评审通过率没有限定，因此2021年通过率较高。
		设备验收通过率	100.0%	1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服务大型文化旅游活动的次数	3次	4次	10	10	
		完成市招商工作领导小组下达的年度招商任务目标	确保完成	已完成市招商办下达的有效招商线索15条	10	10	
	经济效益	设备使用率	90.0%	10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满意率	90.0%	91.7%	10	10	
总分			99.99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